

报名材料一览

请提交以下资料。如有不明之处请咨询。

※请务必仔细阅读[报名材料的内容说明], 准备符合条件的资料。

※非日文证件请另附日文翻译, 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所有报名材料·照片应是在报名前两个月内准备的资料。

※带★符号的项目须使用本校指定的格式。

※根据个人情况, 有可能索求以下内容以外的其他书面材料。

※证明材料应注明负责发行人的职位、姓名, 发行机关的地址及电话号码。

※曾经没有通过入国管理局的审核者应事先告知。

材料 号码	材 料	核对栏		
		/	/	/
1	★入学愿书			
2	★誓约书			
3	★理由书 (学习日语的理由书及毕业后的预定书)			
4	毕业证书 (高中、专科学校及大学等的毕业证书, 大学的学士学位证书)			
5	成绩证明书 (高中、专科学校及大学等的在籍期间所有科目的成绩证明书)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的成绩证明书 (高考、GCE、SPM、SMA等证明书)			
6	有关学历证明书 (学历认证报告 (中国) / 在学、休学、跳班等证明书)			
7	检定日语能力证明书 (日本语能力考试、J. TEST、NAT-TEST等成绩证明书)			
8	日本语学习证明书			
9	护照复印件 (有本人照片的页面及有出入境印章的签证页)			
10	证明照片 (约4cm×3cm) 3张 (其中1张请贴在入学愿书上)			
11	★健康诊断书			
12	录取通知用信封 (填写在日联络人的地址并附84日元的邮票1张)			

经费支付人提交的材料

13	★经费支付书			
14	在职证明书 (公证书 (中国))			
15	收入及纳税证明			
16	存款证明书			
17	经费支付人与本人的关系证明 (公证书 (中国) / 出生、家族证明书等)			
18	身份证明书复印件 (护照、居民身份证、在留卡等)			

※ 根据国籍状况还需提交以下材料 (报名时请咨询)。

19	有关近一年资金形成的资料 (银行存折、进出帐记录 (交易明细) 等)			
20	证明本人与家庭所有成员关系的户籍材料 (户口本(中国) / 住民票、家族证明书等)			

报名材料的内容说明

申请人的材料

材料 No.	材料名称	说明及注意事项
1	入学愿书	(★本校指定格式) 须由本人亲自填写，不得代笔。 学校名称、地址及家人姓名等不能省略。
2	誓约书	(★本校指定格式) 要有本人、监护人及经费支付人的签名（印章）。 监护人和经费支付人是同一人的场合也需要在各处签名（印章）。
3	理由书（学习日语的理由书及毕业后的预定书）	(★本校指定格式) 须由本人亲自书写，不得代笔。 详细说明希望去日本留学的具体理由和升学计划，包括首选学校、专业及其理由等。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翻译格式无具体要求。
4	毕业证书（高中、专科学校及大学等的毕业证书，大学的学士学位证书）	已取得学士学位者，应提交学士学位证书及毕业证书。 毕业于学制2~3年的专科学校（职业学校）者，应提交高中毕业证书及专科学校的毕业证书。 高中毕业后没有升学者，应提交高中毕业证书。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本校需要确认证书的原件。直接来校递交材料时确认后会当场返还。 ※即将毕业生，应先提交即将毕业院校的证明。
5	成绩证明书（高中、专科学校及大学等的在籍期间所有科目的成绩证明书）	须提交高中、大学在学期间所有科目成绩单的原件。 ※非中英文证件须附日文或英文翻译。翻译人填写其姓名。 ※使用学校的信笺纸，注明负责发行人、颁发日期并加盖公章。 ※大学毕业生，须提交高中和大学的成绩证明书。 ※已提交的证明书一律不返还。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的成绩证明书（高考、GCE、SPM、SMA等证明书）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统一考试所有科目的成绩单或证明书的复印件（中国的高考、英国学制的GCE、印度尼西亚的SMA、马来西亚的SPM等）。
6	有关学历证明书（学历认证报告（中国）/在学、休学、跳班等证明书）	在籍学生提交「在籍证明书」、中途退学的学生提交「退学证明书」。 休学中的学生提交「休学证明书」。 非6岁入小学的学生（5岁或7、8岁），应提交小学校开具的在籍期间证明书。 跳级（例如3年制的学校2年内毕业等）或留级、复读的学生，应提交学校的相应证明书。 ※中国国籍提交「中国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CDGDC)」或「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CHESICC)」颁发的毕业学校「学历认证报告」。 申请时，认证材料的邮寄地址一定要填写我校的地址，否则会视为无效。
7	检定日语能力证明书（日本语能力考试、J.TEST、NAT-TEST等成绩证明书）	合格证书、成绩证明书、准考证等的复印件。 ※日语检定测试可以任选，通过 N5级（F级，4级）以上的考试即可。
8	日本语学习证明书	日语学习机关颁发的150小时以上的学习证明书。 ※学习时间不能以「课时」、「学时」说明。 ※证明书应注明负责发行人的职位、姓名，发行机关的地址及电话号码。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9	护照复印件(有本人照片的页面及有出入境印章的签证页)	有本人照片的页面。已有来日经历者还须复印有出入境印章的签证页。 ※复印件必须清晰、完整、无遮挡。
10	证明照片（约4cm×3cm）3张（其中1张请贴在入学愿书上）	约4cm×3cm或护照的尺寸(正面免冠、无背景、清晰) 应提交近两个月内照的照片。其中1张请贴在入学愿书上。 ※照片背面请注明姓名。
11	健康诊断书	(★本校指定格式) 请在本国的医院体检，并提交其证明。
12	录取通知用信封	合格与否会通知在日联络人。 信封上填写在日联络人的地址，并贴一张84日元的邮票。

报名材料的内容说明

经费支付人的材料

材料 No	材料名称	说明及注意事项
13	经费支付书	(★本校指定格式) 经费支付人是指支付学生的学费及生活费的人。一般由学生的监护人做经费支付人。如学生的父母、亲属长辈等。 ※必须要由经费支付人亲笔填写，签名盖章。 ※非子女关系时，另写一份成为经费支付人的详细经过，并附其证明材料。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14	职业证明书（公证书（中国））	经费支付人的职业证明材料。 公司职员提交公司颁发的在职证明书。 公司总经理、董事及个人经营者提交营业执照等的复印件。 ※中国国籍的经费支付人提交公证书。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15	收入证明书	经费支付人的收入证明材料。 公司职员提交所在公司发行的收入及纳税证明。 公司总经理、董事及个人经营者提交收入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16	存款证明书	经费支付人的定期存款证明（原件）。 ※中国国籍的经费支付人提交定期存款证明书的原件及存单的复印件。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17	经费支付人与本人的关系证明（公证书（中国）/出生、家族证明书等）	出生证明书、家族证明书、户籍副本等能够证明亲子关系的材料。 ※中国国籍的经费支付人提交公证书。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18	经费支付人的身份证明书复印件（护照、居民身份证、在留卡等）	外国国籍的经费支付人提交护照、本国居民身份证、在留卡等正反两面的复印件。

※ 根据国籍状况还需提交以下材料（报名时请咨询）。

19	有关近一年资金形成的资料	为证明近一年十分有收入，提交银行存折彩色复印件、进出帐记录（交易明细）等的资料。 ※无法提交存折复印件时，写一份无法提交的理由书，详细说明收入来源、资产内容等，并附股票、房产证等证明材料。要有经费支付人的签名（印章）。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20	证明本人与家庭所有成员关系的户籍材料（户口本（中国）/住民票、家族证明书等）	能够了解本人与家庭所有成员关系的本国户籍证明书或家属关系证明书。 ※与No. 17资料有重复时，无需提交。 ※与在入学愿书中家族栏填写的内容不能有矛盾或漏洞。 ※须附日文翻译，注明翻译人的姓名。 ※中国国籍的经费支付人提交户口本全页的彩色复印件。家庭成员的户口不在一起的场合，需要复印所有的户口本。复印件必须清晰、完整、无遮挡。